



中共上海市黄浦区 党史大事记

(一九一〇年九月——一九九八年三月)

中共上海市黄浦区委党史研究室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中共上海市黄浦区党史大事记

(1920.9 ~ 1998.3)

中共上海市黄浦区委党史研究室 编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责任编辑 卞 润
封面设计 闵 敏

中共上海市黄浦区党史大事记

(1920.9~1998.3)

中共上海市黄浦区委党史研究室 编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淮海中路 622 弄 7 号)

新华书店 经销 商务印书馆上海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8.75 插页 4 字数 450000

1999 年 2 月第 1 版 1999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50

ISBN 7-80618-525-9/K·291

定价：70.00 元

《中共上海市黄浦区党史大事记》

编纂人员

顾 问：陈志荣 张来庆 陈长顺

李俊民 高寿成 汪铭昌

徐柏章 杨奇庆 顾家宁

陈志林

统 稿：吴尧鑫 范祥麟 张东恩

杨莉珍 金其根

编 辑：（按姓氏笔画）

杨莉珍 李秋芬 张东恩

陈耀光 范祥麟 金正言

金其根 陶俊 曹新庚

资料征集：（按姓氏笔画）

王成铮 王光云 王璐琳

孙夏群 李为群 李春融

应嘉吟 陈绚华 郭佩攸

唐立兴 褚妹玲

序 言

中共黄浦区委书记 陈志荣

《中共上海市黄浦区党史大事记》出版了，这是我区党的建设和全区人民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这部《大事记》寄托着许多老同志的关怀和希望，凝结着有关领导和党史工作者多年的勤奋和甘辛。

《大事记》概括地记述了黄浦区党组织诞生、发展、壮大的艰难历程；记述了黄浦区共产党人前仆后继、不屈不挠、不怕牺牲，反帝、反封建、反官僚资本主义的光荣史迹；记述了党领导全区人民在毛泽东思想指导下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光辉篇章；尤其是记述了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指引下，黄浦区委带领全区党员、干部和群众，高举邓小平理论的伟大旗帜，坚持党的基本路线，把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同四项基本原则、改革开放这两个基本点统一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实践，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发挥共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取得了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

的丰硕成果。

《大事记》是一部有价值的资料史书，也是一部进行爱国主义、革命传统和党建教育的好教材。七十余年党的历史告诉我们：今天，黄浦区成为上海的金融、商贸、行政文化中心，成为展示上海改革开放、两个文明建设的窗口，成为世界关注的一方沃土，是无数革命先烈用鲜血和生命换来的果实，是一代又一代黄浦区共产党人创造的业绩，是在党中央和上海市委、市政府正确领导下铸就的辉煌。

江泽民同志指出：“以史为鉴，可以知兴替。今天的中国是历史的中国的发展，作为当代中国的领导干部，如果不了解中国的历史，特别是中国的近代史、现代史和我们党的历史，就不可能认识和把握中国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继承和发扬我们党在长期斗争中形成的光荣传统，也就不能胜任领导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职责。”全区广大干部和党员要认真学习邓小平理论和党的历史，明确肩负的时代职责和重任，紧密团结在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继承和发扬革命传统，发扬党的优良作风，讲学习、讲政治、讲正气，加强党的建设，进一步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同心同德，开拓进取，完成跨世纪的历史任务，为把一个充满希望和活力的黄浦区带入二十一世纪作出新的贡献。

凡 例

一、指导思想。《中共上海市黄浦区党史大事记》以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为指导,按照中共中央《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和《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精神,遵循党的实事求是原则,力求全面、客观地反映黄浦区党的史事。

二、记载时限。自1920年9月起至1998年3月,历时近78年。全书分为上、下两篇,以1949年5月27日上海解放为分界。

三、记载内容。上篇主要反映该地区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中共党组织领导人民群众进行反帝、反封建、反官僚资本主义统治斗争的重大活动和史迹。下篇主要记述上海解放后,共产党执政以来,领导全区人民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重大史事,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中共黄浦区委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和坚持改革开放,紧紧围绕“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在政治、教育、

文化、军事、科技、精神文明和党的建设等各个方面的重大决策和成效。

四、体裁。以编年体为主，并采用编年体与纪事本末体相结合的方法记载。黄浦、老闸、新成三区并列时，依时间先后顺序记事。一事一记，力求贯彻“大事突出，要事不漏”的编纂原则，保存史实原貌。

五、依时立事。凡日不详者，为“旬”或“本月”；月不详者，为“本年”或“春”、“夏”、“秋”、“冬”；年不详者，则不记。同一日（月、年）发生的事，首条注明时间，余条则用同日、本月、本年。

六、名称运用。第一次用全称，其后则用简称。

七、资料来源。主要收集档案、文献、各行各业的革命运动史书等资料。建国后财政、经济收入等指标和数据，均按统计部门资料收录。

概 述

黄浦区位于上海市中心，东临黄浦江与浦东新区对应，西到成都路与静安区交界，南至人民路、淮海东路、金陵西路同卢湾、南市毗邻，北以吴淞江（苏州河）为界与闸北、虹口区相望。〔民主革命时期，沪中区委党组织工作区域东起外滩，西至卡德路（现石门二路），北临苏州河，南到爱亚多路（现延安东路）〕。现全区面积4.16平方公里，下辖4个街道，常住人口1993年底为31.91万人，1997年底为25.74万人。由于地理位置，历史因素，经济和文化的发展，使黄浦区成为上海的象征。整个区境是全市商贸发达繁荣、金融机构集中、文化娱乐等汇集之地，也是历史上政治风云迭起之地，是历来为国内外各种力量和各方人士所注视的地域。

1843年上海开埠，区境先后为英、法居留地、公共租界和法租界。殖民主义者在租界设立了工部局、公董局，集立法、行政、司法、警务和武装于一体，成为在中国国土上的“国中之国”。在长达百年之久的殖民统治过程中，这里曾有过群众自发的反对掠夺居民土地、抗议公花园不准华人入内等种种斗争。

1920年8月，上海共产主义小组成立。9月，由陈独秀负责的机关刊物《新青年》建立发行社，一批革命先驱，利用租界的特殊条

件,开辟宣传舆论阵地,将发行社设在公馆马路(现金陵东路)。期间,在境内出版《新青年》、《劳动界》、《上海伙友》等杂志,发行陈望道译本《共产党宣言》、李汉俊的《资本论入门》等书籍,传播马克思主义,宣传反帝反封建和爱国民主主张。

1921年7月,中国共产党成立后,共产党人陈独秀、沈雁冰、陈云等相继在境内活动,到商店、公司、书局等处开展工人运动,发展党员,建立党的组织。1925年,震惊中外的南京路“五卅”惨案发生,中国共产党发表《为反抗帝国主义野蛮残暴的大屠杀告全国民众书》,指出:“中国民族被屠杀亦非始于今日”,“然而这次上海的大流血,却是中国民族自觉反抗帝国时期之第一页”。“五卅”运动掀起反帝风暴,席卷全国。境内各界爱国者在中共组织的领导、推动和影响下,纷纷投入罢工、罢课、罢市的行列。1927年3月,中共沪中工委(后为沪中区委)建立,开展党的工作,组织店员、工人参加全市的第三次总同盟罢工,配合起义。“四一二”蒋介石发动反革命政变后,共产党人在屠刀面前并没有被吓倒,继续战斗。1928年春,中共中央政治局机关设在云南路(现云南中路171~173号二楼),周恩来、瞿秋白、李立三、邓中夏、任弼时、李维汉、彭湃、邓小平等领导人经常到这里开会或研究工作,长达三年之久。

1930年6月,李立三“左”倾错误使党的工作遭到损失,中共沪中区委书记何孟雄受到压制和打击;继而王明“左”倾冒险主义给党带来更大危害。1931年1月,发生东方旅社、中山旅社事件,曾在沪中区委任职的何孟雄、蔡博真、欧阳立安和在区域内从事革命活动的林育南、柔石、胡也频、龙大道等被国民党警察机构与租界巡捕房逮捕,2月7日被秘密杀害于龙华。1934年11月,因历年来许多党的机关和秘密联络点遭到破坏,沪中区委也被迫停止活动,但区境内的革命斗争之火并未熄灭。

1931年爆发了“九一八”事变,上海各界民众在共产党抗日救

国方针的感召下,纷纷成立抗日救国组织,职业界救国会、妇女救国会、文化界救国会等先后在区境举行成立大会,租界地区内的抗日救亡活动频掀热潮。1937年,中共代表团团长周恩来,率团赴庐山同国民党谈判,7月7日路经上海时,在贵州路中国饭店(今铁道宾馆)会见中共上海的地下组织负责人潘汉年、刘晓,针对中日形势作了重要指示。抗日战争爆发后,党组织动员党、团员发挥作用,联系各阶层人士,推动社会各界开展各种形式的宣传抗日、支持前线的活动。1937年11月,上海党组织按系统建立党委,实行垂直领导,因沪中地区店、职员相对集中,党的工作大部分属中共江苏省委职员运动委员会领导。1939年6月,职业妇女俱乐部为支援新四军抗日斗争和救济灾民,举行义演、义卖和募集寒衣活动,社会各界热烈响应,但遭敌人的仇视。同年12月,共产党员茅丽瑛在南京路120号慈昌大楼边门,惨遭日伪特务杀害,更激起了人民反抗敌伪斗争的怒潮。

1941年12月,日军在上海侵占租界,加紧对上海人民血腥统治,抗日斗争进入更加困难时期。为适应形势,地下党组织认真贯彻“隐蔽精干,长期埋伏,积蓄力量,以待时机”的16字方针,度过艰难阶段。自抗日战争以来,重视在斗争中教育群众,在觉悟了的群众中发展党团员,并不断分批护送党员和积极分子参加新四军,奔赴抗战前线,壮大革命队伍。

1945年8月,抗日战争胜利,租界回到中国人民手中。境内党组织发动和依靠群众建立联谊会、工会,团结各界人士,开展经济、政治斗争,检举揭发汉奸。1946年6月,国民党政府发动全面内战,人民群众在中共组织的领导和推动下,展开了声势浩大的反内战、反饥饿、“爱国用国货、抵制美货”等运动和维护职工利益的斗争。期间爆发了“摊贩事件”、“二九劝工大楼惨案”。在迎接上海解放的日子里,境内共产党员和广大职工群众开展了反破坏、反迁

移、护厂、护店、护校的斗争，并组织人民保安队协助维持治安。1949年5月25日，中国人民解放军攻入市区。永安公司党支部组织职工登上屋顶倚云阁升起了南京路上第一面红旗。新新公司党组织派人到五楼“凯旋电台”播出苏州河南岸解放的消息和《解放军约法八章》，在南京路上发出了人民之音第一声。

上海解放，历史翻开了新的一页。1949年6月3日建立区接管委员会，接管旧政权。同年9月，重建中共沪中区委。1950年6月，沪中区委撤销，分别成立黄浦、老闸、新成区委（1956年3月，黄浦、老闸两区合并建立黄浦区委）。区委建立后，领导和组织本区人民建立区人民政府，协助各民主党派的组织建立和发展，领导和推动区内各人民团体的建立和开展活动。同时，着手社会改造，肃清散兵游勇，采取各种措施稳定社会，稳定市场物价，开展禁娼、禁毒、禁赌斗争，并在短期内把旧社会遗留下来的189家妓院和鸦片窟全部取缔，社会面貌为之一新。建国初期，在区委领导下，全区范围内开展抗美援朝、镇压反革命、“三反”、“五反”和民主改革等运动；进行整风整党，发展党的组织，加强党的建设；贯彻公私兼顾、劳资两利的政策，团结资方克服困难，恢复和发展生产。此后，在市委统一部署下，完成对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到1956年，黄浦、老闸两区私营商店8127户全部合营，私营工厂（场）1196户也分别进行了合营或走上合作化道路，实现了生产资料所有制的变革，开始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全区经济有较大发展。1958年“大跃进”，在“变消费性城市为生产性城市”指导思想的影响下，“大办工业”，区委带头腾出机关大楼办工厂，一些原银行大楼也相继腾出办厂。此举虽然对无线电、钟表、照相机等工业有一定发展，但大楼的原有功能消失，结构遭到破坏。为“解放妇女劳动力”，全区各街道里弄组织广大家庭妇女走出家庭，参加里弄生产组，兴办食堂和托儿所，并在此基础上发展了一些街道工厂。

1960年至1963年三年困难时期，市场商品供应不足。广大共产党员和干部紧衣缩食，带头上交粮票、布票，团结群众，艰苦奋斗，克服困难。60年代初期，全区掀起学习雷锋、学习南京路上好八连的热潮，广大群众精神振奋，出现了一批先进人物和先进集体。五味斋（现人民饭店）“三号服务员”桑钟培为人民服务的经验，中共和平丝绸复制厂支部“一把钥匙开一把锁”做群众思想工作的经验均在全市介绍、推广。全区认真贯彻“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商业网点回升，经营特色有所恢复，市场日趋兴旺。

“文化大革命”开始，区内各级党政机构遭受冲击，党组织也被迫停止活动。1967年初，“四人帮”成员张春桥、姚文元亲自插手黄浦区的“夺权”试点，经多次策划，于同年3月成立了全市第一个区“革命委员会”。1968年起，党的组织陆续恢复，但十年动乱，使全区各方面工作严重受挫。

1978年改革开放以来，黄浦区广大干部群众在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党的基本路线指引下，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抓住机遇，开拓进取，扎实工作，努力使黄浦区建设成为上海金融中心、商贸中心和行政文化中心，成为体现上海繁荣繁华的窗口，展示上海改革开放形象的窗口，反映上海两个文明建设的窗口。

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胜利召开。区委、区政府认真学习贯彻三中全会精神，着手整顿和健全党的组织，全面拨乱反正，把工作着重点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1988年6月，在江泽民同志“充分发挥黄金地段优势，为振兴繁荣上海作出贡献”的题词精神鼓舞下，区委、区政府领导黄浦人民进行改革探索特大型城市中心城区的发展新路，努力推进经济、城市建设和社会各项事业的全面进步。尤其在邓小平南方谈话精神和党的十四大确定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推动下，根据上海“一个龙头，三个中心”的城市功能定位，将全区按东西中划定为金融、贸易和行政文化三

个功能区,着力发展南京东路、北京东路等商业经营特色,恢复金陵东路商业街,开辟宁波路建筑装潢、黄河路美食街、云南路风味小吃街,并采取“西厂东移”、土地置换、旧房改造、结构调整等措施,促进黄浦区商业不断迈上新台阶。从改建精品商厦,到七万平方米经营面积的新世界城落成,区属企业规模不断壮大,5000平方米以上的商厦,区属企业就有18家。数年来,区商业坚持发挥名优特色,开拓第二市场,实施品牌战略,使恒源祥、培罗蒙、杏花楼等品牌遐迩闻名。目前,区组建了11家企业集团,新世界、万象、黄浦房产三家上市公司成为黄浦区经济发展的独特优势和资源。区工业和建筑行业也得到前所未有的迅猛发展。区招商引资工作产生了巨大效益,非区属企业的税收1987年占全区税收的25%,1997年已上升至52%,成为“半壁江山”。改革开放二十年,黄浦区的综合实力大幅度增强。1988年区属增加值为10.15亿元,1997年已达36.44亿元,年均递增15.26%。1987年区财政收入为5.19亿元,1997年已达17.70亿元,是10年前的3.4倍,年均递增13.05%。

1980年至1992年,黄浦区利用级差地租进行土地使用功能置换,迈出了危房、旧房改造的新路,区城市建设面貌日新月异。1991年,黄浦区率先利用外资批租土地。随着浦东乳山路(原黄浦区)第一幅地块和71号街坊土地批租的先后实施,城市建设旧区改造进入了以土地批租和街坊改造为特征的大改造、大建设、大发展阶段。10年来,全区204幅土地已有110幅土地先后得到改造,其中有35幅土地是整街坊改造,拆除旧房面积100余万平方米,动迁居民(包括单位)3.7余万户,房屋竣工面积300余万平方米,固定资产投资总量达241亿元,100多幢现代化建筑拔地而起。同时,“圈”工程(即“环广场地区”建设)、“线”工程(即延安东路、外滩和苏州河沿线)以及“灯光工程”也分别竣工。经过改造和

综合整治,成功地塑造了中心城区新形象,向外界展示了国际大都市中心城区的现代化景观。1995年至1997年完成了凤阳路和九江路综合管线改造和拓宽工程,完成了成都路南北高架和延安东路高架道路建设及动拆迁工作,确保地铁二号线人民公园、河南路车站顺利施工等市政建设任务。在此期间,地区科技、教育、文化、卫生、体育等社会事业蓬勃发展。区委、区政府舍得教育投入,先后建造了格致中学、光明中学、黄浦区中心小学、曹光彪小学等一批现代化的新教学楼,区中心医院新楼、区图书馆大楼等也相继竣工使用。广场文化蓬勃开展,黄浦区于1993年在全国率先组织大规模广场文化活动,迄今已达300多场,并逐步形成了外滩陈毅广场、新世纪广场音乐会和黄浦艺苑三个活动点的广场文化新景观。全区64个居委会全部建立图书室。区体育和全民健身活动创出特色,上海第一个职业足球俱乐部体制的上海申花足球俱乐部在本区成立,申花足球队荣获'95全国甲A联赛冠军。区开展全民健身宣传周活动曾获全国先进。卫生工作连创佳绩,被评为全国食品卫生示范区,1997年被正式命名为“上海市卫生城区”。

1978年以来,区委坚持以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为指导,加强党的建设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1987年,区委、区政府提出“黄浦整体意识,人民公仆意识”,“团结、求实、创新、服务、效能”的行为准则;1990年又提出“改革勇攀第一峰,竞争勇夺第一名,工作勇创第一流”的黄浦精神;1998年根据党的十五大精神提出“解放思想,开拓进取,为完成跨世纪的历史任务而奋斗”的目标等,使全区广大干部、党员统一思想,振奋精神。“邓小平理论与黄浦区改革实践”课题化干部理论教育成为黄浦区各级党委中心组学习的一大特色,学习邓小平理论的自觉性不断增强,有力地指导各项工作的开展。领导班子的结构得到优化,一批优秀中青年干部走上各级领导岗位,培养年轻干部的规划和措施得到落实。党

员教育以“学理论、学党章”、“争当敬业创业先锋、争当关心群众模范”为主题,开展了以“使命、责任、作用”为主题的新时期共产党员素质学习讨论活动,提高了广大党员的思想政治素质。区委坚持9年开展“共产党员带头作奉献”活动和“为黄浦争辉”活动等,发挥共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区委以支部规范化管理上等级为目标,加强和改进基层党组织建设,现达到一级支部标准的党支部已有120个。区委先后拟定《黄浦区委常委守则》和“两公开、一监督”(公开办事制度,公开办事结果,实行群众监督),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并坚持每年召开两次党风廉政建设大会,加强对干部的廉政教育。区委、区政府以“黄浦无小事”的高度政治责任感,在全市率先开展了“创建安全城区”工作,为维护中心城区的社会稳定作出了贡献,被评为全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先进单位。区委坚持17年南京路民兵团员为民服务活动,建立了外滩历史纪念馆等35个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区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荣获“全国双拥模范城”的三连冠称号。区委在全市率先提出“创建文明城区”口号,并被正式列为上海市创建文明城区工作试点区。

在党的十五大精神鼓舞下,区委、区政府编制了《黄浦区经济和社会发展“九五”计划和2010年远景目标纲要》,《1995~1997年党的组织建设发展规划》,《1995~1997年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规划》和《关于上海市1998~2000年组织工作纲要实施意见》,确定了全面加强和改进党建工作以及进一步开展创建文明城区的目标和措施。在历史和未来的交汇之际,黄浦区干部和群众决心继承革命传统,高举邓小平理论的伟大旗帜,紧密团结在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党的十五大精神指引下,满怀信心地迈入新的二十一世纪,为把黄浦区建设成为更繁荣、更文明、更整洁、更安全、更有序的现代化中心城区而努力奋斗。

目 录

序言

凡例

概述	(1)
上篇(1920 年 9 月 ~ 1949 年 5 月)	(1)
1920 年	(3)
1921 年	(4)
1922 年	(5)
1923 年	(7)
1924 年	(8)
1925 年	(9)
1926 年	(11)
1927 年	(13)
1928 年	(21)
1929 年	(30)
1930 年	(38)